

证券代码：300601

证券简称：康泰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7-097

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、深圳市财政委员会、深圳市国家税务局、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再次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	发证日期	有效期
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	GR201744202173	2017 年10 月31 日	三年

公司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获得，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再次认定。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，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起，将连续三年（2017 年至 2019 年）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按 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公司 2017 年已按 15%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已披露定期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4 日